

(6) 集中火力的代禱 祭司行使職任

自 10/2 至 11/4 我們將特別為二二八事件 70 週年守望，禁食禱告 30 天！

今年是二二八事件屆滿七十年，讓我們同心禱告，呼求從主而來的醫治、和好與恢復，釋放台灣脫離過往悲痛循環，進入更新、盼望和榮耀！

2017/10/18 第十五天：【為一切受壓的伸冤，不平於加害者依然得到好處】，請以第一人稱方式認罪代禱。

詩 10:12-15 耶和華啊，求你起來！神啊，求你舉手，不要忘記困苦人！惡人為何輕慢神，心裡說：你必不追究？其實你已經觀看；因為奸惡毒害，你都看見了，為要以手施行報應。無倚無靠的人把自己交託你；你向來是幫助孤兒的。願你打斷惡人的膀臂；至於壞人，願你追究他的惡，直到淨盡。

詩 103:6 耶和華施行公義，為一切受屈的人伸冤。

羅 12:19b 因為經上記著：主說：伸冤在我；我必報應。

1. 呼求神激動我們台灣國家領袖為促進族群和諧，速速展開二二八真相調查行動，將二二八事件的相關檔案整理釐清以昭公信，使二二八歷史真相還原，平復司法上的不法不義，找出必須須為此錯誤事件負上法律責任的加害者，真實為被欺壓的受害者伸冤。

2. 求神興起國家政府與百姓有屬神公平正直的眼光來看待國家這段過往歷史上的錯誤，勇敢且公平地釐清追究加害者的責任，以勿枉勿縱的精神來對於當時的政治和軍事相關參與犯罪誣陷濫殺的人員給予公平公義的審斷，並且在歷史教科書中給予明確的定位，留給後代子孫引以為鑑戒，並還給受害者的洗刷他們的冤屈，和不名譽的標籤，歸還給他們一個真正的公道，也讓社會的正義得以高舉伸張。

3. 求主破除仍有將二二八事件歸咎於政治現實，推卸當政者的責任，合理化國家暴力行為的謬論，以及任何想假藉族群和諧與寬容之名而袒護作惡、縱容犯罪，忽視社會正義之實的行為。求主顯明祢的公平和公義，讓仇敵找到機會偷竊毀壞殺害國家的命定，讓整個國家的在上掌權者有智慧有承擔的勇氣來落實處理道歉賠償事宜，也避免過度臆測、論斷受難者是否有不純正良善的動機，在受害者遺屬的傷口上撒鹽，讓他們遭受二度傷害。

請播放詩歌：有一位神

<https://youtu.be/dq2bo6hIXfc>

請禱告 20 分鐘

(7) 宣告爭戰得勝--教會拿起神給我們的權柄

太 16:19 我要把天國的鑰匙給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綁的，在天上也要捆綁；凡你在地上所釋放的，在天上也要釋放

2017/10/18 第十五天：讓我們拿起主耶穌所賜下的權柄，為第(6)【為一切受壓的伸冤】來爭戰、宣告！

1. 宣告主耶穌基督寶血要潔淨、醫治、安慰二二八事件的受害者，及其家屬，撤銷行不義和流無辜人血的眾罪帶給人民、社會和土地的一切影響、傷害和咒詛。

太 8:7 耶穌說：我去醫治他。

結 34:16 失喪的，我必尋找；被逐的，我必領回；受傷的，我必纏裹；有病的，我必醫治；只是肥的壯的，我必除滅，也要秉公牧養他們。

西 2：13-14 你們從前在過犯和未受割禮的肉體中死了，神赦免了你們（或作：我們）一切過犯，便叫你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又塗抹了在律例上所寫攻擊我們，有礙於我們的字據，把他撤去，釘在十字架上。

2. 宣告政府能公布二二八事件的史料並施行公義的判斷，在二二八事件中對於加害者的責任及所扮演的角色有真實客觀的呈現，並有道歉與複和賠償的悔改行動。

路 12:2 掩蓋的事沒有不露出來的；隱藏的事，沒有不被人知道的。

詩 72:4 他必為民中的困苦人伸冤，拯救窮乏之輩，壓碎那欺壓人的。

3. 宣告屬天的信心要澆灌在台灣百姓身上，我們把審判的主權交在主的手中，信實的神必速速施行公義的審判，神啊，你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你的國權是正直的。你喜愛公義，恨惡罪惡，萬不以有罪為無罪，祢必為被欺壓的受害者伸冤，讓行不義作惡的人得到應有的審判。

詩 45:2-5 你比世人更美；在你嘴裡滿有恩惠；所以神賜福給你，直到永遠。大能者啊，願你腰間佩刀，大有榮耀和威嚴！為真理、謙卑、公義赫然坐車前往，無不得勝；你的右手必顯明可畏的事。你的箭鋒快，射中王敵之心；萬民仆倒在你以下。神啊，你的寶座是永永遠遠的；你的國權是正直的。。

路 18:7-8a 神的選民晝夜呼籲他，他縱然為他們忍了多時，豈不終久給他們伸冤嗎？我告訴你們，要快地給他們伸冤了。」

賽 40:10 主耶和華必像大能者臨到；他的膀臂必為他掌權。他的賞賜在他那裡；他的報應在他面前。

請播放詩歌：耶穌掌權 <https://youtu.be/rwvdlOIQGP4>

請禱告 20 分鐘